

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登记及备案有关手续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相关授权及要求，本公司董事会已于2020年7月8日向徐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申请办理变更登记公司注册资本、经营范围以及《公司章程修正案》的备案手续。2020年7月10日，公司收到《徐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》，并取得了徐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《营业执照》，具体的变更登及备案登记事项如下：

1、公司的注册资本由“101,938.7711万元整”变更为“101,912.5911万元整”。

2、公司的经营范围由“冻干粉针剂、小容量注射剂、片剂、硬胶囊剂、精神药品、原料药、麻醉药品的制造、销售；普货运输；药品研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转让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（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）；医药中间体的销售；日用化学品（化学危险品除外）、日用百货销售；房屋、机器设备及设施的租赁；停车管理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”变更为“冻干粉针剂、小容量注射剂、片剂、硬胶囊剂、精神药品、原料药、麻醉药品制造、销售；普货运输；药品研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转让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（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）；医药中间体的销售；日用化学品（化学危险品除外）、日用百货销售；房屋、机器设备及设施的租赁；停车管理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”

许可项目：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，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；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

一般项目：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”。

3、《公司章程修正案》的备案登记。

4、其它登记事项不变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7月10日